

证券代码: 300538

证券简称: 同益股份

公告编号: 2024-008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雪海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27 日以通讯会议、记名表决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 3 名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雪海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会议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，回购总额的上限人民币 2,000 万元（含）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、债务履行能力及研发能力产生不利影响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具体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